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文件

深府口〔2019〕32号

深圳市口岸办关于印发《深圳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8〕37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的通知》（粤府函〔2019〕31号），按照市政府工作部署，我办制定了《深圳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工作实施方案》。经市政府同意，现予以印发，请认真组织落实。

深圳市口岸办

2019年4月26日

陈艳 2019-05-07 14:51:55

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秘书处

2019年4月26日印发

深圳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工作实施方案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8〕37号）以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的通知》（粤府函〔2019〕31号）要求，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我市口岸营商环境，实施更高水平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促进外贸稳定健康增长，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对标国际先进水平，以优化流程、提升效能、降低成本、完善服务为重点，持续推进降低企业进出口合规成本和压缩口岸整体通关时间，按期按要求完成国务院提出的任务目标，初步实现口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更有活力、更富效率、更加开放、更具便利的口岸营商环境。

二、工作组织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和市口岸办、深圳海关负责同志为副组长，市发改委、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场监管局、前海管理局、深圳边检总站、深圳海事局等部门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深圳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

工作组，工作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协调工作，设在市口岸办。

（二）强化责任分工。工作组承担我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协调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指导督促有关单位开展工作。工作组各成员单位按部门职能和承担的工作任务，分为5个工作小组，即**综合协调小组、收费督查小组、通关提效小组、物流提效小组、“单一窗口”专项小组**，负责各项工作任务措施的具体实施，涉及具体要求和实施细则的，由各单位和部门另行公布。

综合协调小组牵头单位为市口岸办，主要职责为牵头制定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总体工作方案；负责协调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问题；负责开展相关评估和调研工作；负责定期汇总各组工作推进情况等。

收费督查小组牵头单位为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口岸进出口环节收费和价格的日常监督工作；负责引导各口岸经营服务企业逐步降低收费水平；负责反垄断调查，对市场主体较少的领域规划逐步放开市场准入和引入竞争，负责开展口岸收费检查工作，受理口岸收费投诉，依法开展调查处理。

通关提效小组牵头单位为市口岸办，主要职责为负责落实国家、省相关通关便利化改革措施在我市口岸的落地实施；持续推进优化口岸业务流程，提升口岸通关效率。

物流提效小组牵头单位为市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责为引导和监管港口企业、船代、货代、报关、拖车、外堆场等口

岸经营服务企业有序竞争，持续推进口岸物流信息电子化和作业无纸化。

“单一窗口”专项小组牵头单位为市商务局，主要职责为深入推进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建设，拓展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特色功能。

（三）定期小结通报。各单位每月月底前向小组办公室报送工作推进和相关改革创新举措实施效果情况，办公室汇总后报市领导。工作组办公室每季度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通报，每半年将工作情况报告省相关主管部门。

三、工作措施

（一）规范和降低口岸收费

1. 完善规范口岸收费目录清单。持续完善规范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并在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网站动态更新。（市口岸办牵头，市发改委、商务局、交通局、深圳海关、深圳海事局参与）

2. 开展口岸收费检查。加强对公示口岸收费目录清单的指导检查，引导督促口岸经营服务企业在经营现场显著位置及企业门户网站公示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及时查处各类违规收费等行为。（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发改委、交通运输局、商务局、口岸办参与）

3. 加强新增收费项目监管。督促企业做好新增的口岸收费项目公示，新增收费项目须完成公示且无异议后方可实施收费，严肃查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发改委、交通运输局、商务局、口岸办参与）

4. 鼓励扩大免除查验未发现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政策适用范围。借鉴广州市南沙港先行先试做法，研究推进将免除查验未发现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政策扩大适用至海关特殊监管区和原检验检疫部门查验作业的可行性。（市商务局、口岸办牵头，市财政局、深圳海关参与）

5. 推动降低港口建设费、港口设施保安费、引航费。借鉴外地海港城市做法，研究推进降低我市港口建设费、港口设施保安费的可行性和实施路径，继续推动降低集装箱班轮引航费。（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发改委、财政局、深圳海事局参与）

6. 推动降低经营服务性收费。推动航空口岸货站运营单位分步实施降低货站处理费、货物保管费等经营服务性收费。推动降低货代、船代、物流、仓储、港口服务、报关等环节经营服务性收费。（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发改委、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口岸办参与）

7. 进一步推动降低检疫处理收费。放开检疫处理业务市场。落实检疫处理降费政策，推动开放检疫处理业务市场，充分实现公平竞争，推进降低检疫处理收费。（深圳海关、市市场监管局、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推动降费政策措施红利惠及外贸企业。配合省政府主管部门建立行业主管部门与船公司及船代货代公司的协调沟通机制，推动相关环节降费政策措施红利惠及外贸企业，建立行业主管部门与船公司及船代货代公司的协调沟通机

制。（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发改委、商务局、财政局、口岸办、深圳海关、深圳海事局参与）

（二）提高口岸通关服务水平

9. **公开口岸经营服务作业时限。**督促港口口岸经营服务企业制定并公开场内转运、吊箱移位、掏箱和货方提箱等作业时限标准，2019年二季度前实现全市集装箱港口经营企业全面公开时限标准。（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商务局、口岸办、深圳海关参与）

10. **公示口岸通关流程。**支持口岸查验单位在口岸现场、口岸办事大厅、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和各单位门户网站等公示通关作业流程、环节、时限、所需单证。

（市口岸办牵头，市商务局、深圳海关、深圳边检总站、深圳海事局参与）

11. **公开口岸通关服务热线。**推动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95198服务热线在全市范围内实现“电信、移动、联通”三网全覆盖；在口岸现场、口岸办事大厅和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公布海关12360、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95198等服务热线，及时受理企业咨询、投诉并做好后续服务工作。（市商务局牵头，市口岸办、深圳海关、深圳边检总站、深圳海事局参与）

12. **提升国际会展业贸易通关便利化水平。**推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等大型国际会展贸易通关流程进一步简化，为参展企业办理通关手续不断提供便利。（深圳海关牵头，市商务局、口岸办参与）

13. 加快推动发展多式联运。配合国家、省相关部门，探索研究多式联运服务规则，促进不同运输方式监管服务无缝连接。（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发改委、商务局、口岸办、深圳海关参与）

14. 配合开展口岸营商环境评估。配合省口岸主管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按照世界银行营商环境相关评价指标，对标国际先进，对我市口岸营商环境情况进行评估，推动建立常态化跟踪监测机制。（市口岸办牵头，市发改委、商务局参与）

15. 推进口岸环境综合整治。优化口岸服务环境，加强口岸环境卫生管理。全面落实《“826”口岸环境综合整治方案》。针对口岸区域内绿化景观、卫生保洁、路面墙面、标识标牌、店面、广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集中整治，统一规划和改造。（市口岸办牵头，市交通运输局、深圳海关、深圳边检参与）

16. 加强相关政策措施的宣传。协调各部门加强政策措施的宣传推广，使外贸企业了解并用好相关政策措施。（市口岸办牵头，市商务局、深圳海关参与）

（三）优化口岸通关流程和作业方式

17. 推广应用“提前申报”模式。提高进口货物“提前申报”比例，鼓励企业采用“提前申报”，提前办理单证审核和货物运输作业，非布控查验货物抵达口岸后即可放行提离。研究推进出口货物应用“提前申报”模式。研究探索“提

前申报”财政补贴方式。（深圳海关牵头，市财政局、商务局、口岸办参与）

18. 优化口岸通关容错机制。对非由企业主观故意引起且企业主动向海关汇报并能及时纠正的违规行为，进一步研究可从轻、减轻或免于处罚的可行性。（深圳海关牵头，各成员单位参与）

19. 创新海关税收征管模式。全面创新多元化税收担保方式，推进关税保证保险改革，探索实施企业集团财务公司、融资担保公司担保改革试点。全面推广财关库银横向联网，加快推进税单无纸化改革。（深圳海关、深圳银保监会、市财政局、税务局、人民银行深圳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优化检验检疫作业。优化进口大宗资源性商品‘先放后检’模式。创新检验检疫方法，应用现场快速检测技术，进一步缩短检验检疫周期。（深圳海关牵头）

21. 推广第三方采信制度。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发挥社会检验检测机构作用，在进出口环节推广第三方检验检测结果采信制度。（深圳海关牵头）

22. 推进口岸物流信息电子化。加快实现口岸作业场站货物装卸、仓储理货、报关、物流运输、费用结算等环节无纸化和电子化。（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商务局、口岸办、深圳海关、深圳海事参与）

23. 进一步提升口岸物流信息电子化水平。加快推进海港进口集装箱提货单无纸化试点。（市交通运输局牵头，深圳海关、市口岸办参与）

24. 提升口岸查验智能化水平。加大集装箱空箱检测仪、高清车底探测系统、安全智能锁等设备的应用力度，提高单兵作业设备配备率。扩大“先期机检”、“智能识别”作业试点，提高机检后直接放行比例。（深圳海关牵头）

25. 了解掌握企业需求。以问卷调查等形式掌握进出口企业在通关环节中反映的问题，不定期开展座谈会收集企业相关意见和建议。将企业反馈的信息进行整合研究，并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协调相关部门进一步解决存在的问题。（市口岸办牵头，各成员单位参与）

26. 开展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调研工作。成立相关调研工作小组，并委托专业调研机构合作开展“深圳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题调研”，梳理各环节流程和费用情况，对标国内外先进地区进行分析对比，提出提升我市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的制度性措施和中长期规划。（市口岸办牵头）

（四）加强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

27. 完善深圳电子口岸平台建设。完善深圳电子口岸平台总体规划和建设，推进深圳电子口岸平台与广东电子口岸平台互联互通。（市商务局牵头）

28. 全面推广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应用功能。全面推广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各项应用功能应用上线，2020年底前主要业务（货物、舱单、运输工具申报）应用率达到100%。（市商务局牵头，深圳海关、深圳海事局参与）

29. 推进口岸通关时效评估系统建设。依托中国（深圳）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全市水运口岸推广口岸通关时效评估系统，力争在2019年底前推广到航空、陆路口岸。（市商务局牵头，深圳海关参与）

(五)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口岸通关管理模式改革创新

30.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口岸基础设施更紧密互联互通。推进深圳莲塘口岸建设，加快推进皇岗、沙头角口岸改造相关前期工作，协同港澳推进优化粤港澳大湾区口岸功能定位，促进口岸基础设施更紧密互联互通，提升口岸通关能力。（市口岸办牵头，深圳海关、深圳边检总站参与）

31. 推广“合作查验、一次放行”和“一站式”新型通关模式。2019年底前，在莲塘口岸车辆通道实行客、货车辆“一站式”通关模式。支持推进边检与海关共享旅客通关信息，提升监管效能和旅客通关效率。（市口岸办牵头，深圳海关、深圳边检总站参与）

32. 研究口岸发展战略。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框架下深圳口岸定位和发展战略研究。举办深圳口岸发展研讨会，探讨深圳口岸服务助推大湾区建设的重大问题和战略。（市口岸办牵头）

33. 建立供港澳鲜活产品“绿色通道”。对供港澳鲜活产品推行预约候检、优先查验、优先检测、快速验放。对供港澳食品农产品推行直通放行制度（负面清单产品除外）。（深圳海关牵头，市口岸办参与）

34. 提升海运货物中转集拼业务时效。大力发展海运货物中转集拼业务。着力培育深圳港中转集拼市场，加强宣传深圳前海自贸区 MCC 的做法和优势，吸引客户利用前海 MCC 政策开展集拼作业，形成产业集聚效应。（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口岸办、深圳海关、深圳边检总站、深圳海事局参与）

35. 便利港深机场中转旅客通关。研究在深圳湾口岸设立深圳、香港机场中转旅客车辆通关专用通道并提供行李直挂服务的可行性和实施方案。（市口岸办牵头，深圳海关、深圳边检总站参与）

36. 推动香港赛马会从化马场马匹便利通关和有效监管。配合省相关主管部门联合开展疫病监测和风险评估，实现马匹“监管互助、结果互认、信息互通、联合监测”的通关检疫监管模式。在落实有效监管的基础上，推进实现运输马匹车辆和马会进口自用饲料、马用药品等货物在粤港口岸便利通关，推进增设深圳湾口岸为香港赛马往返备用口岸。（深圳海关牵头，深圳边检总站、市口岸办参与）

37. 推动粤港澳游艇自由行有效实施。配合省相关主管部门研究完善港澳游艇出入境管理机制和操作规程。推进建立完善港澳游艇出入境担保方式。研究探索创新出入境游艇查验监管模式，进一步简化游艇通关手续。进一步推进完善配套设施建设，推进游艇码头对外开放。（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牵头，市口岸办、深圳海关、深圳边检总站、深圳海事局参与）

38. 探索研究查验模式的创新。开展陆路口岸创新查验模式研究，确定研究方向，制定工作方案，委托专业机构开展课题调研，尽快形成研究报告。（市口岸办牵头）

附件：深圳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工作组成员名单

陈艳 2019-05-07 14:51:55

附:

深圳市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工作组成员名单

组 长:	刘庆生	常务副市长
副 组 长:	王 刚	市政府副秘书长
	赵振拴	深圳海关副关长
	王守睿	市口岸办主任
成 员:	廖茂雄	市口岸办巡视员
	王庭珠	市发改委巡视员
	张素芬	市财政局巡视员
	娄和儒	市交通运输局副主任
	张非梦	市商务局副局长
	赵 亮	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市场稽查局局长
	杨永群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
	何子军	前海管理局副局长
	郭毅波	深圳边检总站副总站长
	郭秀斌	深圳海事局副局长